

喜报 |

攀枝花市中心医院在这个项目上已连续四年获得省级优秀

药学部

2021-02-23原文



近日，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通报了全省2020年度监测工作优秀情况，**攀枝花市中心医院荣获2020年度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优秀上报单位和2020年度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优秀上报单位。**



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文件

川药监发〔2021〕20号

四川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关于全省2020年度监测工作优秀情况的通报

各市（州）市场监督管理局：

2020年，各市（州）市场监督管理局和市（州）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扎实推进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及药物滥用四项监测工作，不断夯实业务基础、提升预警处置能力，在防范药品安全风险、保障公众用药安全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根据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安全考核工作及《四川省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关于印发2020年市（州）监测工作考核标准的通知》（川药监测〔2020〕24号）要求，对全省21个市（州）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化妆品不良反应（事件）及药物滥用监测工

附件 2

2020 年度监测工作优秀上报单位名单

一、2020 年度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优秀上报单位

四川大学华西医院

都江堰市人民医院

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

攀枝花市中心医院

成都市妇女儿童中心医院

川北医学院附属医院

西南医科大学附属医院

德阳市人民医院

成都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

宜宾市第一人民医院

二、2020 年度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工作优秀上报单位

三、2020 年度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优秀上报单位

四川大学华西医院

攀枝花市中西医结合医院（攀枝花学院附属医院）

崇州市崇仁皮肤病专科医院

攀枝花市中心医院

成都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

中江县人民医院

阆中市人民医院

遂宁市中心医院

一直以来，我院高度重视药品、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。认真贯彻落实《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管理办法》，建立了完善的监测网络，健全了各种监测上报、预警制度。

2017年度、2019-2020年度获得药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省级先进集体。

2016-2020年度**连续四年**获得化妆品不良反应监测工作省级先进集体。

2019年度获得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不良事件监测工作省级先进集体。



供稿：晏子俊（药学部）

图文编辑：院党办



扫码关注我们
医院官方微信



扫描二维码，关注我的视频号

扫码关注我们
医院官方视频号

精选留言

暂无...